

天主教台北總主教公署 函

地址：106055 台北市大安區樂利路 94 號

電話：(02) 2737-1311

傳真：(02) 2737-3710

E-mail：taipei.archdiocese2@gmail.com

聯絡人：秘書處 林雅玲

受文者：各本堂主任司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3日

發文字號：北總主字第111107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改選後新任傳協會理事、鐸區代表及善會團體代表名冊表格

主旨：期台北總教區與堂區教友傳教協進會理事及鐸區代表的任期與改選時間協調一致，如說明三，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台北總教區教友傳教協進會本(111)年4月30日第25屆本年度第2季會議表決通過，並經簽奉總主教同意發布施行。
- 二、台北傳協會係教區落實牧靈福傳的重要平台，鑒於目前每屆教區傳協理事、鐸區代表異動頻繁，為維持台北傳協會理事成員的穩定，強化組織運作，台北總教區與堂區教友傳協會理事及鐸區代表的任期與改選時間，希望能協調一致。
- 三、統一改選時程如下：
 - (一)堂區傳協會於主曆雙數年6月完成改選，任期2年。鑒於本案甫公布施行，本年實施時程保留彈性於6至8月完成改選。
 - (二)鐸區代表於主曆雙數年9月完成改選。
 - (三)教區傳協會於主曆雙數年12月完成改選。
 - (四)善會代表於10月完成改選，協會不在此建議內。
- 四、改選後新任傳協會理事、鐸區代表及善會團體代表名冊，請於改選後2週內報送主教公署秘書處。

正本：台北總教區各總鐸區總鐸、各本堂主任司鐸、各總鐸區傳協理事、教區各善會團體理事、各堂區傳協會會長。

副本：教區秘書處、牧靈福傳處、台北總教區教友傳教協進會主席、副主席。

台北總教區
總主教 鍾安住

附件

改選後新任傳協會理事、鐸區代表及善會團體代表名冊表格

第_____總鐸區

職稱	姓名	電話	e-mail
總鐸神長			
鐸區代表(一)			
鐸區代表(二)			
○○堂會長			
○○堂會長			
○○堂會長			
○○堂會長			
○○堂會長			

善會團體名稱：_____

職稱	姓名	電話	e-mail

裝
訂
線